

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

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

思政联盟各院校: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全面贯彻落实现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,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,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,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,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,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

1. 课题申报团队条件

申报团队应由 3 人以上组成,其中至少要有 1 名思政理论课教师,且至少要有 1 名思政课教师担任负责人。申报团队应具有较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较强的科研能力,团队成员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,其中至少要有 1 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申报团队应具有较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较强的科研能力,团队成员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,其中至少要有 1 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申报团队应具有较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较强的科研能力,团队成员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,其中至少要有 1 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附件 1 申报书

1. 申报书封面格式，见附件 1。申报书封面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并加盖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。

课题研究人员不超过 10 人（包含 10 人）。

二、选题范围

1. 申报书选题范围需符合下列选题范围：

（1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

（2）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研究

（3）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改革创新

（4）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研究

（5）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创新

（6）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改革创新

（7）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改革创新

（8）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研究

（9）高校“大思政课”建设研究

选题要求紧扣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，聚焦大思政课建设问题，涉及具有理论支撑和教学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，可结合选题范围和实际自拟题目。

三、立项评审

1. 海河教育园区统一组织评审进行立项评审后公示课题立项通知。

2. 立项通知下发后，各申报单位需在收到立项通知后 1 个月内，如理论课、实践教学等申报项目立项并附具体情况说明。

报思政联盟申请。如不能按时结题，同一课题最多只能再

在本联盟发布范围内再次限报一次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1. 选题方向：立足思政工作

2. 申报类别：未发表过相关文章或正在申报其他思政类

课题(含已立项思政类课题)

3. 申报对象以教师(含辅导员)为主体(也可非教师、非辅导员)

4. 申报内容：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五、申报提交材料

本次课观申报实行网上申报，申报时间为 2022 年 7 月

14 日至 2022 年 7 月 24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申报人需填写《2022

年度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申报申报表》并加盖公章(所有表格请到部门领取)。申报表

申报表为各学院特色工作研究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附件：2022 年度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思政类

六、结题提交材料

课题结题材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起，2023年6月30日截止。逾期不再受理，需提交材料：

1.提交《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》(见附件3)word电子版、纸质件(纸质件加盖公章、科研部门盖章)。

2.课题发表论文电子扫描版。

3.其他科研成果电子扫描或扫描版。

4.2022年度课程思政案例或成果(见附件4)word版。

5.课程研究成果封面(附件5)。

以上材料请截至2023年6月14日，统一发送至海河教育园区网站115.com(文件为：2022年度课程思政课题主持人姓名+单位)。

联系人：高波波，1865101589，13110063496

李战胜，18630078109

李颖 13110063496

附件：1.2022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
申报书

2.2022年度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

3.2022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

题鉴定书

4.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
题汇总表

5.课题研究成果封面

